

●NAN REN

BEI QIANG

丹扉 (台湾)

南北腔

中国妇女出版社

(台湾) 丹 扉

南人北腔

中国妇女出版社
· 北京 ·

(京)新登字 032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南人北腔 / 丹扉著. — 北京 : 中国妇女出版社, 1993. 9

(台湾女作家散文作品选)

ISBN 7-80016-856-5/G · 559

I. 南…

II. 丹…

III. ①散文—中国—现代—选集 ②丹扉—散文—选集

IV. I267

中国妇女出版社出版

(100010 北京东城史家胡同甲 24 号)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飞达印刷厂印刷 江苏省新华书店经销

1993 年 7 月第一版 1993 年 7 月第一次印刷

开本: 787 × 1092 毫米 1/32 印张: 8.875

字数: 160 千字 定价: 6.00 元

台湾女作家散文作品选

责任编辑：赵 伸

封面设计：穆家善



丹 扉

本名郑锦先，福建仙游人。1926年生，南京金陵女大毕业。1949年去台，曾任记者、编辑、教师、现任台湾《仕女》杂志发行人。1962年开始为皇冠杂志等刊物写杂文专栏，30年来写作200余万字，出版20多个专集，是台湾最资深的专栏女作家。

丹扉文风朴实自然，信笔写来，家长里短、海阔天空。轻松、幽默、隽永，有锋芒却不毕露，细细想去，又颇有深意。她的文章言简意赅、一针见血，且令人忍俊不禁。字里行间有批评议论，有针砭见地，但不失正直温厚。读丹扉的杂文，令你开心愉悦，也令你回味思索，确是一大精神享受。

目

录

自知之明

自知之明	(3)
写文章的	(8)
不看你写的	(10)
劳心与劳力	(13)
卖鱿鱼羹	(15)
人情之常	(17)
微笑运动	(23)
假象的亲切	(25)
嫌贫爱富	(27)
己所不免	(31)
好吃懒做	(33)
还可以就很难得了	(35)
私意测验	(38)

免于恐惧·····	(44)
愿无患难·····	(49)
眯眯笑·····	(51)
白色小谎·····	(54)
非艳遇·····	(60)
并非赌徒·····	(66)
闲杂人等·····	(73)
南人北腔·····	(75)
不配“大哥大”·····	(79)
原来如此·····	(82)
邱吉尔画像·····	(85)
岂能不老·····	(87)

良母难为

良母难为·····	(91)
儿童节的感谢·····	(99)
母亲苦·····	(103)
母亲节前小事·····	(105)
无知的母亲·····	(107)
戏剧中的母亲·····	(111)
母权，在嬉笑中·····	(113)
感谢蠢母亲·····	(116)
祖母节·····	(118)
慈母手中钱·····	(120)
儿童储蓄·····	(122)
压岁钱余韵·····	(127)

男孩女孩一样	(130)
替猫挂铃	(135)
跑不掉	(137)
儿童玩具	(140)
丑小鸭与天鹅	(146)
代沟	(149)
十大感谢	(155)

业余狂想

业余狂想	(163)
苦乐由己	(167)
女人天生长舌吗	(169)
女人的戏好看	(172)
女装的暴露	(177)
男人之眼	(181)
当然丑人多作怪	(183)
丑人选美人	(185)
赢一半·输一半——女性代表不要哭	(187)
太太打先生	(189)
当街吵架	(191)
马阿娘的悲剧	(193)
女人难作战斗兵	(195)
“潘金莲”改名	(198)
“吻”颈之交	(200)
大拇指、小指头	(202)
双姓之议	(204)

禁囚对泣	(207)
何必言试?	(209)
索回礼物	(211)
笑贫又笑娼	(215)
我有话要说	(217)
丈夫出售	(219)
安知鱼之乐	(221)
少女东游	(223)
裸女日历	(225)
西门町“艳”遇	(227)

小康之乐

小康之乐	(231)
示范作用	(233)
买得太早	(235)
照片知多少	(240)
见面送礼	(242)
空手到	(244)
有价胜无价	(247)
台风前后	(250)
北游记	(257)
谁来电话	(263)
青年才俊	(265)
车中镜	(268)
金钱可买快乐	(271)
人多就不窘	(273)

自知之明

因为写过几篇歪文，有朋友便称我是作家——或者，更时髦的，女作家。

我相信朋友并不是讽我（讽我的话不在当面），而是似此利人不损己的无本称赞，既符合欧美礼仪的精神，又可引出最佳寒暄，何乐不为？

十年前我听到这种并无深刻涵义的顺口恭维时，不问青红皂白，早已喜得嘴也合不拢。大凡人在年少时重名轻利，管它有没有像样的作品，先把大名亮出去再说；及年事稍长，人生观不知在几时已转向重利轻名，想中爱国奖券的热忱比想充作家的的心思高得多。加之失眠的晚上，午夜扪心自省时，胸怀忸谦，对自己以往的虚荣心十分厌恶。因此一听人称“作家”，耳根真有点发热。颇似一名动辄出言不逊的恶车掌竟被排入好人好事的行列中，左顾右盼之余，确有说不出的心虚。至于被称女作家，更使我有假凤虚凰之惶。有位朋友说：“台湾的女作家也太多了，有一回别人替我介绍一位，闻名未见人之前，我以为她一定满像样，满漂亮。谁知一见，好不土气，老老的一

付邈邈相。”他把女作家当成女明星啦！难怪。但抱同样观念的人怕也不在少数。现实里既有这等“印象派”，我不禁下意识地受他影响而自我影射一番：十年前也许尚有几分“不忍遽去”的青春可以对“女”字稍作衬托，如今徐娘半老，风韵“无”存，虽仍女性，却没有多少“女”气，能不惭愧？

我虽然提笔写过几个字凑过几篇文，但总似不过逞一时之快，全不对“文章千古事”的题，无论如何是不配称作家的，只怪我们除“家”之外没有别的适当名称，（称文人，太泛，又稍嫌蔑；称女文人，更有女光棍的味道。）因此才弄得你也家他也家，我也含糊成了“家”。唐宋只八家，吾辈半代便已有“诸子百家”了——自然其中有少数真是家，对他们我衷心敬佩。

当我如此切切地自我否定时，曾有肝胆相照的朋友不耐烦地喝道：“你以为有多少人称你作家吗？别自作多情！莫非是要反宣传的噱头？”

对了一半，我只反，不宣传，因为短少宣传的资本——天才、作品、努力，未占一样，就事论事，表示一点自知之明罢了。

说良心话，一向我实在很希望能成作家。无奈自己不争气，半生转眼虚掷，又不相信人生自四十开始七十开始那些有气无力的话。此生尔尔，殆无疑问。这倒不是自暴自弃，有意颓废，而纯系合乎逻辑的分析，对自己的能力限度作一个科学的鉴定。

据此推理，我的自我宣判是：从前自以为作家，现在

称不上作家，将来不能成作家。

理由：话说当年求学时代，小学时作文得过几次甲，便自负夙有慧根，天赋不凡，日后必是推翻“小时了了大未必佳”说法的活证。中学时作文连上壁报，便以为过往人士全是读者（现在才知道打旁经过者甚少驻足拜读，能走马观花已属难得，壁报比赛的胜券操在美术设计上。）大学时有两首小诗登了大公报，同学称我“小冰心”。我觉得做“冰心”实在不难，不过是些“白花说”“红花道”“云妹儿”“月姊儿”等罢了，后来写过一两篇冷言小文，教授夸我有鲁迅之风（老师夸之无心，学生听来有意），同学又称我“小鲁迅”，使得我更踌躇志满。心想不过是课余看几本世界文学名著（实在是拣故事看），合消遣与不朽大业为一，灵感来时（很少），写几篇笔调美而悍、思想反映现实（富人欺贫，孤女伶仃……）的文章，凭此就可以在文学史上占一席之地矣，真奇怪如此轻松且可留芳百世的捷径为什么有些人竟不来走，偏要去念那无声无息的呆板理工？也许是他们没有天才吧？！

我如此沾沾自喜，却从未去接触文学深刻和辛苦的一面。我学吟古诗，只肯学几首绝句（此“绝”字在我心中颇有空前绝后之意），旋因平仄恼人而作罢。我学填词，嘴上嘻嘻哈哈，笔下断肠肠断（古人愁肠百结，我无一结），甲词牌填两句，接不下去又换乙词牌，三心二意，终无所成。我习新诗，只喜欢短小精干者，全不懂“狮子座”“蝎子宫”等复杂的那套。写出有限的几首小诗，迹近俚歌童谣，真是小儿科极了。真正的诗人可自一粒砂看出一个世界，

我掉在砂坑里也看不出半片乾坤。我想写小说，有主题缺故事，有故事欠对话，大概只能写写电影说明书罢。看自己创作小文就如此艰难，委实不由得佩服那些写上数万甚至数十万字长篇的作家。有位朋友说：“要我，别说写小说，光是字也写不了那许多。”此话我深表同感。我常以无可写为苦，因为我既少曲折的经历，也无衰艳的罗曼史，既未周游列国（其实一国就够），又未逢险履惊身妇女病，更不幸的可能被卖到公共茶室去了。即使未必事事须亲身经历，但学无根基，见闻又浅陋，加上浑身庸俗的小布尔乔亚情气，无论如何培养不出丰富的想象力。偶尔挤出一篇“王大娘曰”的短文，已极感青黄不接，执思之间，时生投笔从戎之念，一两千字之后便觉山穷水尽矣。善写的作者下笔如山阴道上应接不暇，或如横贯公路别有洞天；我则似麦克阿瑟快车大道，廿分钟的快镜头而已。但我绝不像它已臻国际水准，我像它的是一路风光单调，缺少青葱树木；更像它的是——通车未久，部分路面即告损坏。

由昔日的浅薄与今日的贫瘠看来，除非梦神人赠我彩笔，将来自不可能出现奇迹。好在文坛除了大将主角之外，也需要几个小龙套凑凑热闹，也许我有点像戏台上插科打诨的小丑，又许似棋盘里过不了河的卒子……都好，我不能妄想。

按广义的解释，或者我勉可沾个作家之称（有中央银行的总经理，也有一人商店的总经理）；按狭义的解释，我自然无“家”可归。流浪之余，我愿更恰如其份地称自己为

一名“业余写者”。

写文章的

有时我在电话中跟陌生人打交道，或寻友不在拟转请留话时，当我报出笔名，好几次对方都很惊诧地叫一声“什么？张飞！”如果我道出真姓本名，对方却又往往透出“讲了等于没讲”的口气（按我听来又猜想情况是如此的，因为他们没有再问是哪几个字，如果有心是该问一问的），于是不免会带腼腆地补上一句：“我是在报纸上写文章的。”

有人以为我这样说有点“嚣张”，仿佛是想把自己的身分拉到“无冕王”的地位；又仿佛是企望人家凭这么一句，顿然产生“如雷贯耳”的领悟。

其实我只不过像某出电视连续剧所称“打杂的”、“跑腿的”……一样，仅想让对方缩小范围稍稍来个“物以类别”而已，却又怕没听惯的人听了一时更会不过意来。

我一直认为把文人称为“爬格子的”，有点像把他们归之于“爬虫类”，真是再传神也不过了。

事实上即使表过了“写文章的”，对方还不是时常在电话中“嗯？”“啊？”地依然搞不清“你究竟是个啥”。